

亞洲文化協會 2025 團體獎助計劃申請指南

介紹

ACC 團體獎助計劃贊助：

1. 藝術團體前往目的地國家或地區進行藝術社群的交流活動，以促進異文化沉浸、國際對話、建立新的合作關係和知識分享。
2. 透過跨國或跨地域工作坊、特別培訓或專題討論以提升團體及區域的文化交流活動能力。

團體獎助計劃並非旅費補助，不贊助僅為參加研討會、巡演或展覽的旅程。ACC 希望受獎團體沉浸且體驗豐厚的新文化，將所見所聞成為未來發展與創作的泉源，並在回來後與所屬的藝術和文化社群分享。在申請團體獎助計劃時，請思考您的團體在文化交流活動中希望獲得的知識、體驗、影響，及為何對外出接觸新文化有興趣。

團體獎助計劃申請者可自訂計劃時期、目的地及預算。申請者需提供**主要聯絡人**、**計劃負責人**、**與計劃參與者**之個人資料。若計劃參與者的申請資料有所遺漏，申請表將不被審核。

- **主要聯絡人**：機構代表人或提交申請書之負責人。
- **計劃負責人**：在目的地之執行負責人。可與主要聯絡人為同一人。
- **計劃參與者**：所有計劃執行者，包括機構內及機構以外的人員。

團體獎助計劃申請資格

- 須為非營利機構或非政府組織。
- 在符合資格的領域累積至少 5 年籌辦文藝活動或表演的經驗。
- 計劃負責人及所有計劃參與者皆必須通過資格審查。
- 不贊助以作品 / 節目製作為主的申請，包括巡演、展覽或其他製作類型的專案。經費亦不可用於設備購買或籌辦活動。

團體獎助計劃合資格區域

- 團體獎助計劃符合資格之區域如下：
 - 在亞洲各地之間
 - 由亞洲前往美國
 - 由美國前往亞洲
- 團體獎助計劃行程可包括一個以上的目的地。請申請者在策劃時考量多段行程的可行性與困難程度。

團體獎助計劃時長

- 為期一個月至六個月，須在 2025 年 8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間進行。
- 申請者在決定計劃時長時，請注意：
 - 若選擇在亞洲進行交流計劃，並且包含超過一個目的地，受獎人在每個目的地停留的時間可少於一個月，但不同目的地相加的總時長須多於一個月。
 - 若選擇由亞洲前往美國，**連續**計劃時長須多於一個月。

團體獎助計劃預算

- 團體獎助計劃提供受獎團體\$50,000 美金以內的獎助。編列預算時，請包含以下項目：
 - 長途旅費，包括機票（僅限經濟艙）
 - 住宿費
 - 生活費，包括伙食費和交通費
 - 研究計劃相關開銷和費用
 - 翻譯費（如需要）
- 申請者在編列預算時，請說明每項經費支用項目的參考基準及原因（例：預估旅費的機票報價連結、目的地翻譯費標準、並說明預算較高的項目之緣由）。
- 團體獎助計劃獎助金額最終將由 ACC 定案，可能與申請者擬訂的預算不同。
- ACC 鼓勵受獎團體尋求其他資金贊助以助執行團體獎助計劃。

團體獎助計劃所提供的協助

ACC 所提供的協助致力於提升團體獎助計劃體驗，促進受獎團體更有效的深入探索目的地的藝術與文化資源，建立新的聯繫並沉浸於跨國界或跨地域的文化交流。香港特別行政區、日本、台灣、菲律賓和美國的 ACC 辦事處皆為受獎團體提供量身定製的專業建議、意見回饋、接洽歷屆受獎人以及引薦合適的在地聯繫。請申請者在策劃計劃內容時留意，ACC 在未設立辦事處的亞洲地區能提供的協助可能相對有限。

受獎團體須自行取得目的地簽證或居留許可證，ACC 不協助團體獎助計劃受獎團體的赴美簽證。

團體獎助計劃常見問題

- 過去 ACC 曾贊助團體參加演出、工作坊、藝術節和其他活動。我現在可以申請類似的團體獎助計劃嗎？
 - 不可以，ACC 已改變團體獎助計劃的方向，不再進行純旅費補助。
- ACC 可以贊助計劃負責人及所有計劃參與者在目的地的簽證嗎？
 - 不可以。受獎團體須自行取得目的地簽證或居留許可證，並在出發前注意目的地國家或區域政府的旅遊須知，並詳閱其申請簽證或居留證的規定與流程。ACC 不協助團體獎助計劃受獎團體的赴美簽證。
- 我的團體想在開展團體獎助計劃之前或結束之後在出發地籌辦與計劃內容相關的活動，我的團體可以申請計劃時期以外的額外贊助經費嗎？
 - 不可以。ACC 獎助經費僅適用於受獎團體所申請的目的地與計劃時期。